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1-1 號 2 樓

電話：(02)2218-650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8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三一
(八) 質押之資產	60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0~61		三三~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65~68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2、69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2、70		三五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1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63~64		三六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涂 俊 榮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電子零組件及國內外酒品之經銷代理，經銷代理業務之收入認列依據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而有所不同，並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有重大影響，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新增之經銷代理業務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前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是否與 IFRS 15 一致並於期間內一致採用。本會計師檢視並測試合約評估經銷代理交易是否涵蓋商品控制移轉；針對前述客戶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核及收款測試以確認銷貨之真實性；亦針對前述客戶發函詢證，確認於期末尚未收款之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三六。

#### **其他事項**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會計師 鄭 得 綦

鄭得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7,799	16	\$ 100,523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205	1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二三及三一）	304,950	21	204,292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5,524	-	149	-
130X	存貨（附註十）	92,663	6	72,67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7,541	-	95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三二）	41,721	3	26,14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98,403</u>	<u>47</u>	<u>404,738</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一）	130,631	9	29,2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十三及三二）	452,386	31	539,059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二）	91,779	6	33,64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2,415	-	132	-
1801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37,907	3	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4,599	-	4,59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53,991	4	6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73,708</u>	<u>53</u>	<u>606,842</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72,111</u>	<u>100</u>	<u>\$ 1,011,5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 218,931	15	\$ 293,646	2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98,786	7	83,33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62,305	4	35,12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4,83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309	-	13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76,073	5	15,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527	-	4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62,769</u>	<u>31</u>	<u>427,654</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108,048	8	31,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4,35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127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547</u>	<u>8</u>	<u>31,00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576,316</u>	<u>39</u>	<u>458,654</u>	<u>4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 股	807,659	55	686,600	68
3210	資本公積	223,792	15	59,361	6
3350	待彌補虧損	( 205,981)	( 14)	( 191,171)	( 19)
3400	其他權益	29,678	2	( 1,864)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855,148</u>	<u>58</u>	<u>552,926</u>	<u>55</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40,647</u>	<u>3</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95,795</u>	<u>61</u>	<u>552,926</u>	<u>5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72,111</u>	<u>100</u>	<u>\$ 1,011,5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1,017,451		100	\$ 363,350		100
5000	962,503		95	351,160		97
5900	54,948		5	12,190		3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8,797		1	1,344		-
6200	74,975		7	56,082		16
6300	2,291		-	-		-
6450	410		-	-		-
6000	86,473		8	57,426		16
6900	(31,525)		(3)	(45,23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三及二四)					
7100	958		-	56		-
7010	1,162		-	1,526		-
7020	19,587		2	(5,487)		(1)
7050	(9,633)		(1)	(5,275)		(1)
7060	19,352		2	18,633		5
7000	31,426		3	9,453		3
7900	(99)		-	(35,783)		(10)
7950	7,756		1	(11)		-
8200	(7,855)		(1)	(35,772)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二）	\$ 35,204	4	\$ 3,027	1
8321	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11	-	14	-
8326	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十三及二二）	( 2,826)	-	1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二）	<u>691</u>	<u>-</u>	( <u>273</u> )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33,480</u>	<u>4</u>	<u>2,871</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625</u>	<u>3</u>	( <u>\$ 32,901</u> )	( <u>9</u> )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851)	( 2)	(\$ 35,772)	( 10)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12,996</u>	<u>1</u>	<u>-</u>	<u>-</u>
8600		( <u>\$ 7,855</u> )	( <u>1</u> )	( <u>\$ 35,772</u> )	( <u>10</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102	1	(\$ 32,901)	( 9)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14,523</u>	<u>2</u>	<u>-</u>	<u>-</u>
8700		<u>\$ 25,625</u>	<u>3</u>	( <u>\$ 32,901</u> )	( <u>9</u> )
	每股虧損（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u>\$ 0.29</u> )		( <u>\$ 0.52</u>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服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利益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686,600	\$ 59,361	(\$ 155,413)	(\$ 111)	(\$ 4,610)	\$ 585,827	\$ -	\$ 585,827
D1	110年度淨損	-	-	( 35,772)	-	-	( 35,772)	-	( 35,772)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4	( 273)	3,130	2,871	-	2,871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686,600	59,361	( 191,171)	( 384)	( 1,480)	552,926	-	552,926
D1	111年度淨損	-	-	( 20,851)	-	-	( 20,851)	12,996	( 7,85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411	691	30,851	31,953	1,527	33,480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二)	80,000	96,000	-	-	-	176,000	-	176,000
H1	合併發行新股(附註二二)	41,059	54,199	-	-	-	95,258	-	95,258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	-	5,630	-	-	5,630	-	5,630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八)	-	14,232	-	-	-	14,232	-	14,232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26,124	26,124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07,659	\$ 223,792	(\$ 205,981)	\$ 307	\$ 29,371	\$ 855,148	\$ 40,647	\$ 895,7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99)	(\$ 35,7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0	953
A20200	攤銷費用	3,027	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1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681	-
A20900	財務成本	9,633	5,275
A21200	利息收入	( 958)	( 5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 19,352)	( 18,63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57,524)	227,3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3,343)	19,008
A31200	存 貨	99,459	24,9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500)	10,336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 52,785)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472)	( 110,2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601	5,1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 97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23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47,851)	127,4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1	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357)	( 5,190)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6,762)	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63,079)	122,4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084)	(\$ 39,27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7,500)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0,567)	( 108,539)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67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附註十七)	( 45,45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之淨現金流入(附 註二七)	239,58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97)	( 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656)	( 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42)	( 12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7,431</u>	<u>88,94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7,889</u>	<u>( 29,13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8,18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657,372)	( 65,74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7,183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3,311)	( 4,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289)	( 337)
C04600	現金增資	176,00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二八)	<u>( 117,643)</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出)	<u>81,748</u>	<u>( 20,08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18</u>	<u>( 273)</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7,276	72,94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0,523</u>	<u>27,57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7,799</u>	<u>\$ 100,523</u>

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達公司)於 86 年 5 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全達公司於 93 年 1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 年 7 月 1 日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股票上櫃，並於同年 3 月 25 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全達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全達公司及由全達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



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全達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六。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全達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七)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全達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全達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買賣之銷售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估計

全達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管理階層估計之成長率之假設，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評估減損。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548	\$ 540
活期存款	<u>237,251</u>	<u>99,983</u>
	<u>\$237,799</u>	<u>\$100,523</u>

####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41,621	\$ 26,045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100</u>	<u>100</u>
	<u>\$ 41,721</u>	<u>\$ 26,145</u>

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0.975%	0.34%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71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6,934</u>	<u>-</u>
	<u>\$ 8,205</u>	<u>\$ -</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應收票據	\$ 317	\$ 861
應收帳款	294,302	183,5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43	20,322
減：備抵損失	( <u>1,012</u> )	( <u>460</u> )
	<u>\$304,950</u>	<u>\$204,29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	\$ 13	\$ 60
應收利息	88	3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605	-
其 他	<u>818</u>	<u>86</u>
	<u>\$ 5,524</u>	<u>\$ 14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50 天。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核及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二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註)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2%~50%	5%~100%	
總帳面金額	\$ 252,292	\$ 31,884	\$ 21,469	\$ 305,6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u>1,012</u> )	-	( <u>1,012</u> )
攤銷後成本	<u>\$ 252,292</u>	<u>\$ 30,872</u>	<u>\$ 21,469</u>	<u>\$ 304,633</u>

110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3%~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9,665	\$ 14,226	\$ -	\$ 203,8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460)	-	(460)
攤銷後成本	\$ 189,665	\$ 13,766	\$ -	\$ 203,431

註：逾期超過 90 天應收帳款業已於期後收款。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含關係人)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1,832
加：企業合併取得	-	142	-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410	-
期末餘額	\$ -	\$ 1,012	\$ 1,832

	110年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含關係人)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97,06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95,236)
期末餘額	\$ -	\$ 460	\$ 1,832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其中包括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1,832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另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重分類至催收款金額（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七。

十、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 92,663	\$ 72,679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2,519 仟元以及存貨跌價損失 4,29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部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85,109	\$ 18
未上市（櫃）股票	<u>45,522</u>	<u>29,250</u>
	<u>\$130,631</u>	<u>\$ 29,26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十二、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全達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100.00%	100.00%	-
"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商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說明 1
"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產品、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資料處理服務	100.00%	100.00%	說明 2
"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89.75%	30.00%	說明 3、4

說 明：

1.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7 月新增設立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2.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新增設立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11 年 10 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3.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30% 股權，採權益法評價，請參閱附註十三；另於 111 年 1 月經三全公司股東會改選董事，合併公司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而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合併公司於 111 年 4 月再取得三全公司 32.52% 股權，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62.52%。有關合併公司取得三全公司股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4.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全達公司原直接持有三全公司 12,566 仟股，持股比例 62.52%，以本次發行新股進行股份交換後取得三全公司其餘股東持有之 5,474 仟股，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89.75%。本次辦理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作業已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三全公司	台 灣	10.25%	-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三全公司	\$ 12,996	\$ -	\$ 40,647	\$ -

### 三全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444,371
非流動資產	138,881
流動負債	( 182,324)
非流動負債	( <u>4,373</u> )

權益 \$ 396,555

#### 權益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355,908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0,647</u>
	<u>\$ 396,555</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u>\$ 675,060</u>
本期淨利	\$ 19,085
其他綜合損益	<u>14,973</u>
綜合損益總額	<u>\$ 34,058</u>

#### 本期淨利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6,089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2,996</u>
	<u>\$ 19,085</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19,535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4,523</u>
	<u>\$ 34,058</u>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投資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2,386	\$ 429,81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9,240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u>-</u>	<u>-</u>
	<u>\$ 452,386</u>	<u>\$ 539,05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其所應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一) 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3%	32.63%

有關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藍新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26,435	\$ 2,283,780
非流動資產	759,010	830,189
流動負債	( 2,572,452)	( 2,082,476)
非流動負債	( 92,704)	( 80,364)
權 益	<u>\$ 1,020,289</u>	<u>\$ 951,129</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2.63%	32.63%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332,919	\$ 310,352
商 譽	<u>119,467</u>	<u>119,467</u>
投資帳面金額	<u>\$ 452,386</u>	<u>\$ 429,819</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150,592</u>	<u>\$ 1,066,129</u>
本期淨利	\$ 76,561	\$ 54,998
其他綜合損益	( 7,400)	317
綜合損益總額	<u>\$ 69,161</u>	<u>\$ 55,315</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5,630)	\$ 688
其他綜合損益	-	13
綜合損益總額	<u>(\$ 5,630)</u>	<u>\$ 701</u>

全達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6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投資 100,567 仟元以投資合資型態購買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以間接持有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1% 股權。全達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5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以價款 100,567 仟元處分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69,585	\$ 25,274
房屋及建築	18,378	7,815
機器設備	2,743	-
生財設備	1,046	206
租賃改良	27	349
	<u>\$ 91,779</u>	<u>\$ 33,644</u>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457	\$ 2,193	\$ 43,018
企業合併取得	44,311	14,688	341	699	-	60,039
增 添	-	-	2,823	477	-	3,300
淨兌換損益	-	-	( 22)	( 5)	-	( 27)
期末餘額	<u>69,585</u>	<u>26,582</u>	<u>3,342</u>	<u>4,628</u>	<u>2,193</u>	<u>106,330</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4,079	200	3,251	1,844	9,374
折舊費用	-	605	58	238	322	1,223
其 他	-	3,520	341	93	-	3,954
期末餘額	<u>-</u>	<u>8,204</u>	<u>599</u>	<u>3,582</u>	<u>2,166</u>	<u>14,551</u>
期末淨額	<u>\$ 69,585</u>	<u>\$ 18,378</u>	<u>\$ 2,743</u>	<u>\$ 1,046</u>	<u>\$ 27</u>	<u>\$ 91,779</u>

	110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377	\$ 2,193	\$ 42,938
增 添	-	-	-	124	-	124
處 分	-	-	-	( 44)	-	( 44)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457</u>	<u>2,193</u>	<u>43,018</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3,845	200	3,252	1,500	8,797
折舊費用	-	234	-	43	344	621
處 分	-	-	-	( 44)	-	( 44)
期末餘額	<u>-</u>	<u>4,079</u>	<u>200</u>	<u>3,251</u>	<u>1,844</u>	<u>9,374</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815</u>	<u>\$ -</u>	<u>\$ 206</u>	<u>\$ 349</u>	<u>\$ 33,64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至5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生財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五、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47	\$ 115
其他	<u>2,068</u>	<u>17</u>
	<u>\$ 2,415</u>	<u>\$ 132</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59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30	\$ 228
其他	<u>1,077</u>	<u>104</u>
	<u>\$ 1,307</u>	<u>\$ 332</u>

###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309	\$ 135
非流動	<u>1,127</u>	<u>-</u>
	<u>\$ 2,436</u>	<u>\$ 135</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1.9%~2.341%及1.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1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60)</u>	<u>(\$ 343)</u>

十六、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302	\$ 77
其他無形資產	<u>37,605</u>	<u>-</u>
	<u>\$ 37,907</u>	<u>\$ 77</u>

	111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778	\$ -	\$ 1,778
企業合併取得	341	40,497	40,838
本期增加	<u>242</u>	<u>-</u>	<u>242</u>
期末餘額	<u>2,361</u>	<u>40,497</u>	<u>42,858</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1,701	-	1,701
攤銷費用	135	2,892	3,027
其 他	<u>223</u>	<u>-</u>	<u>223</u>
期末餘額	<u>2,059</u>	<u>2,892</u>	<u>4,951</u>
期末淨額	<u>\$ 302</u>	<u>\$ 37,605</u>	<u>\$ 37,907</u>

	110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649
本期增加			<u>129</u>
期末餘額			<u>1,77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度</u>
	<u>電 腦 軟 體</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1,649
攤銷費用	<u>52</u>
期末餘額	<u>1,701</u>
期末淨額	<u>\$ 77</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電腦軟體	3至5年
其他無形資產	14年

其他無形資產係合併公司於111年1月收購三全公司後所取得之顧客關係，該可辨認無形資產係依未來產生經濟效益衡量其公允價值，已於111年完成收購價格分攤報告。

#### 十七、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投資款	\$ 45,450	\$ -
存出保證金	6,644	63
留抵稅額	2,506	-
預付貨款	1,989	501
預付設備款	1,897	-
預付費用	801	74
進項稅額	245	-
催收款(附註九)	1,832	1,832
減：備抵呆帳	( 1,832)	( 1,832)
其 他	<u>2,000</u>	<u>375</u>
	<u>\$ 61,532</u>	<u>\$ 1,013</u>
流 動	\$ 7,541	\$ 950
非 流 動	<u>53,991</u>	<u>63</u>
	<u>\$ 61,532</u>	<u>\$ 1,013</u>

催收款主要係逾期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其收回之可能性甚微，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預付投資款係全達公司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因該公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付投資款項下。

#### 十八、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三一及三二）	<u>\$ 218,931</u>	<u>\$ 293,646</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4%~2.48% 及 1.43%~1.88%。

#####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三一及三二）	\$ 164,677	\$ 46,000
<u>無擔保借款</u>		
其他借款	19,444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76,073</u> )	( <u>15,000</u> )
長期借款	<u>\$ 108,048</u>	<u>\$ 31,000</u>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3.70% 及 1.00%~2.80%。

其他借款之借款期間自 111 年 4 月至 114 年 4 月，按月攤還，有效利率為 5.06%。

#### 十九、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u>\$ 98,786</u>	<u>\$ 83,337</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權利金	\$ 47,034	\$ 22,881
應付薪資及獎金	8,939	6,531
應付勞務費	1,215	1,175
應付保險費	931	831
應付營業稅	-	364
其他	4,186	3,345
	<u>\$ 62,305</u>	<u>\$ 35,127</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	\$ 307	\$ 240
代收款	220	169
	<u>\$ 527</u>	<u>\$ 409</u>
<u>其他非流動負債</u>		
存入保證金	\$ 15	\$ -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全達公司及三全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因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及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無專職員工，其業務活動由全達公司代為執行，故無相關之退休金義務及費用。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0,766</u>	<u>68,660</u>
已發行股本	\$ 807,659	\$ 686,600
發行溢價	<u>209,560</u>	<u>59,361</u>
	<u>\$ 1,017,219</u>	<u>\$ 745,96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8,000 仟股。另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股本中計 36,296 仟股係全達公司於 105 年辦理之私募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之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之限制，即自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 3 年後，應先取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所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行。

全達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11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認購價格 22 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8 月 11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全達公司為整合企業資源，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上述換股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全達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807,659 仟元及 686,600 仟元，分為 80,766 仟股及 68,6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發行溢價	\$ 155,361	\$ 59,361
合併溢額	54,19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4,232</u>	<u>-</u>
	<u>\$ 223,792</u>	<u>\$ 59,361</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全達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紅利。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四)之員工福利費用。

2. 全達公司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全達公司之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3. 全達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 111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8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全達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12 年 6 月 19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u>\$ 384</u> )	( <u>\$ 111</u>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691</u>	( <u>273</u>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91</u>	( <u>273</u> )
年底餘額	<u>\$ 307</u>	( <u>\$ 384</u>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u>\$ 1,480</u> )	( <u>\$ 4,610</u> )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		
益	33,677	3,0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 <u>2,826</u> )	<u>10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30,851</u>	<u>3,130</u>
年底餘額	<u>\$ 29,371</u>	( <u>\$ 1,480</u> )

(五)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附註二七)	253,257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附註	
二八)	( 227,13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2,9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u>1,527</u>
期末餘額	<u>\$ 40,647</u>

## 二三、營業收入

###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電子零組件買賣收入	\$ 994,198	\$ 334,758
酒品買賣收入	<u>23,253</u>	<u>28,592</u>
	<u>\$ 1,017,451</u>	<u>\$ 363,350</u>

###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九)	<u>\$ 304,950</u>	<u>\$ 204,292</u>	<u>\$ 431,605</u>
合約負債	<u>\$ 6</u>	<u>\$ -</u>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0,306	(\$ 5,4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	( 681)	-
其他	( 38)	( 42)
	<u>\$ 19,587</u>	<u>(\$ 5,487)</u>

### (二)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利息	\$ 9,578	\$ 5,269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5</u>	<u>6</u>
	<u>\$ 9,633</u>	<u>\$ 5,275</u>

### (三)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3	\$ 621
使用權資產	1,307	332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u>3,027</u>	<u>52</u>
	<u>\$ 5,557</u>	<u>\$ 1,0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530	953
	<u>\$ 2,530</u>	<u>\$ 9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3,027	52
	<u>\$ 3,027</u>	<u>\$ 5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46,632	\$ 32,406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1,706	1,27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8,338</u>	<u>\$ 33,6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48,338	33,680
	<u>\$ 48,338</u>	<u>\$ 33,680</u>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因全達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尚待彌補，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312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1)
	<u>6,698</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58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u>1,058</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756</u>	( <u>\$ 11</u> )

會計虧損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u>\$ 99</u> )	( <u>\$ 35,783</u> )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0)	(\$ 7,1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2	-
免稅所得	-	( 2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	( 4,315)	( 3,726)
暫時性差異	( 321)	( 60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954	11,7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 <u>11</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756</u>	( <u>\$ 11</u>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6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4,832</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業合併取得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 4,599	\$ -	\$ -	\$ 4,599
其 他	-	335	( 335)	-
	<u>\$ 4,599</u>	<u>\$ 335</u>	<u>(\$ 335)</u>	<u>\$ 4,59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業合併取得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土地重估增值	\$ -	\$ 3,551	\$ -	\$ 3,551
其 他	-	83	723	806
	<u>\$ -</u>	<u>\$ 3,634</u>	<u>\$ 723</u>	<u>\$ 4,357</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 104,940 仟元及 106,547 仟元。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23,777	\$ 23,777
119 年度到期	153,226	153,226
120 年度到期	58,205	58,205
121 年度到期	44,031	-
	<u>\$279,239</u>	<u>\$235,20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全達公司及三全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皆至 109 年度。



## 二六、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0.29)</u>	<u>(\$ 0.5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損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之本期淨損	<u>(\$ 20,851)</u>	<u>(\$ 35,772)</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604</u>	<u>68,660</u>

## 二七、企業合併

###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基準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三全公司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111年1月3日	30.00	<u>\$ -</u>

合併公司於110年12月投資三全公司30%股權，並於111年1月經三全公司股東會改選董事，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而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

###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三全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9,587
其他金融資產	24,43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5,560
存 貨	118,742
其他流動資產	5,091

(接次頁)

(承前頁)

	<u>三 全 公 司</u>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85
無形資產	40,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2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4,47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71,223)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10,033)
合約負債	( 52,791)
本期所得稅負債	( 4,2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 4,2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63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u>15</u> )
	<u>\$361,795</u>

(三) 非控制權益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70%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三全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三 全 公 司</u>
原先持有三全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 108,538
加：非控制權益	253,25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361,795</u> )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u>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三 全 公 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239,587</u> )
	<u>(\$ 239,587)</u>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以現金支付對價取得三全公司股權並採權益法評價，於 111 年 1 月起將三全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取得其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基準日起（111 年 1 月 3 日），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三 全 公 司</u>
營業收入	\$ 675,060
本期淨利	<u>\$ 19,085</u>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分別於 111 年 4 月及 10 月增加三全公司 32.52% 及 27.23% 股權，持股比例由 30% 最終增加為 89.75%。

	<u>三 全 公 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17,643)
股份交換之對價（附註二二）	( 95,25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227,133</u>
權益交易差額	<u>\$ 14,23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4,232</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71	\$ -	\$ -	\$ 1,2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6,934	6,934
	<u>\$ 1,271</u>	<u>\$ -</u>	<u>\$ 6,934</u>	<u>\$ 8,20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5,109	\$ -	\$ -	\$ 85,10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5,522	45,522
	<u>\$ 85,109</u>	<u>\$ -</u>	<u>\$ 45,522</u>	<u>\$ 130,63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	\$ -	\$ -	\$ 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250	29,250
	<u>\$ 18</u>	<u>\$ -</u>	<u>\$ 29,250</u>	<u>\$ 29,268</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	\$ 29,250
企業合併取得	-	34
購買	7,500	6,430
認列於損益	( 56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808
期末餘額	<u>\$ 6,934</u>	<u>\$ 45,522</u>

## 110 年度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29,250
	<u>\$ 29,250</u>

####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市場法：對被投資公司之類似工具所支付的交易價格之公開報價，並考量所持有無報價權益工具與其他投資公司所交易權益工具間所有差異之影響。

####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依資產屬性採用市場乘數法（例如：股價淨值法、本益比等）及淨值調整法等符合學理及市場慣例之方式，計算理論價格；評價資料來源來自於獨立系統或該標的之財報，並依每一報導日根據資料源更新，重新進行評價，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20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631	2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592,020	331,11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64,158	457,74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9%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54%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2%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2%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6,357	\$ 984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00	\$ 100
— 金融負債	21,880	65,1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383,608	274,646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定期存款，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另對於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由於借款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亦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

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07 仟元及 22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全達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21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306 仟元及 293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除了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金額分別為 115,630 仟元及 114,195 仟元，占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38% 及 56%。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7,771	\$ 58,206	\$ 5,114	\$ 15	\$ -
租賃負債	108	217	984	1,127	-
固定利率工具	694	1,389	6,250	11,111	-
浮動利率工具	<u>37,297</u>	<u>16,668</u>	<u>232,706</u>	<u>96,937</u>	<u>-</u>
	<u>\$ 135,870</u>	<u>\$ 76,480</u>	<u>\$ 245,054</u>	<u>\$ 109,190</u>	<u>\$ -</u>

####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5,060	\$ 17,273	\$ 5,767	\$ -	\$ -
租賃負債	28	48	59	-	-
固定利率工具	-	65,000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250</u>	<u>71,146</u>	<u>171,250</u>	<u>31,000</u>	<u>-</u>
	<u>\$ 96,338</u>	<u>\$ 153,467</u>	<u>\$ 177,076</u>	<u>\$ 31,000</u>	<u>\$ -</u>

(2) 融資及授信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之擔保，要求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383,608	\$ 339,646
— 未動用金額	<u>639,103</u>	<u>263,861</u>
	<u>\$ 1,022,711</u>	<u>\$ 603,507</u>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借款及履約保證。

三一、關係人交易

全達公司之母公司為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41.04%。

全達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註)	母 公 司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富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三全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涂俊榮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之董事長
王凱元	其他關係人—三全公司之董事長
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4 月起取得本公司控制力，故自取得控制日起由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變更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3,059</u>	<u>\$ 23,72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而定。

(三) 營業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u>\$ 22,007</u>	<u>\$ 8,15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 7,430	\$ 13,994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3,913	6,326
	其他關係人	<u>-</u>	<u>2</u>
		<u>\$ 11,343</u>	<u>\$ 20,3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	<u>\$ 198</u>	<u>\$ 2</u>

(六)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涂俊榮		
背書保證餘額	<u>\$ 524,463</u>	<u>\$ 423,507</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 銀行借款)	<u>\$ 256,937</u>	<u>\$ 259,646</u>
王凱元		
被背書保證金額	<u>\$ 395,710</u>	<u>\$ -</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 銀行借款)	<u>\$ 86,670</u>	<u>\$ -</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倉儲服務及其他業務服務，111 及 110 年度之服務費金額分別為 2,280 仟元及 3,454 仟元，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166 仟元及 1,634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八) 其他

全達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5 日以取得成本金額 100,567 仟元出售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予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263</u>	<u>\$ 7,591</u>

三二、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擔保品，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係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41,621	\$ 26,045
定期存款	100	100
土地及建築物	87,963	33,089
子公司三全公司股權	355,908	-
關聯企業藍新公司股權	<u>332,919</u>	<u>-</u>
	<u>\$ 818,511</u>	<u>\$ 59,234</u>

三三、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雖部分客戶訂單已進行調整，惟截至合併財務報告出具日止，合併公司評估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495		30.71	\$	445,14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57		30.71		47,815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009		27.68	\$	221,68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88		27.68		160,21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9.805(美元:新台幣)	<u>\$ 20,306</u>	28.009(美元:新台幣)	<u>(\$ 5,445)</u>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1) 電子零組件買賣
- (2)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 111 年度

	電 子 零 組 件 買 賣	國 內 外 酒 品 代 理 銷 售	總 計
營業收入	\$ 994,198	\$ 23,253	\$ 1,017,451
營業成本	( 944,058)	( 18,445)	( 962,503)
營業費用	( 83,958)	( 2,515)	( 86,473)
部門營業(損失)利益	<u>(\$ 33,818)</u>	<u>\$ 2,293</u>	( 31,5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958
其他收入			1,16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587
財務成本			( 9,6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u>19,352</u>
部門稅前淨損			<u>(\$ 99)</u>

##### 110 年度

	電 子 零 組 件 買 賣	國 內 外 酒 品 代 理 銷 售	總 計
營業收入	\$ 334,758	\$ 28,592	\$ 363,350
營業成本	( 332,447)	( 18,713)	( 351,160)
營業費用	( 54,626)	( 2,800)	( 57,426)
部門營業(損失)利益	<u>(\$ 52,315)</u>	<u>\$ 7,079</u>	( 45,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56
其他收入			1,5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 5,487)
財務成本			( 5,2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u>18,633</u>
部門稅前淨損			<u>(\$ 35,783)</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電子零組件買賣	\$ 972,115	\$ 415,877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47,610	56,644
未分攤之資產－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u>452,386</u>	<u>539,059</u>
合併資產總額	<u>\$ 1,472,111</u>	<u>\$ 1,011,580</u>
<u>部 門 負 債</u>		
電子零組件買賣	\$ 572,803	\$ 450,094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u>3,513</u>	<u>8,560</u>
合併負債總額	<u>\$ 576,316</u>	<u>\$ 458,654</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 368,891	\$ 225,622	\$ 128,974	\$ 33,853
香港及大陸	560,357	137,728	5,024	-
其 他	<u>88,203</u>	<u>-</u>	<u>-</u>	<u>-</u>
	<u>\$ 1,017,451</u>	<u>\$ 363,350</u>	<u>\$ 133,998</u>	<u>\$ 33,85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其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代 號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A 客 戶	\$ 328,206	32		\$ -	-	
B 客 戶	<u>145,270</u>	<u>14</u>		<u>-</u>	<u>-</u>	
	<u>\$ 473,476</u>	<u>46</u>		<u>\$ -</u>	<u>-</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1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	\$ 20,000	\$ 17,000	1.2%	融通資金	\$ -	營運資金週轉	\$ -	無	\$ -	\$ 25,000	\$ 26,100

註：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雲芳公司淨值之 600%為限，個別貸放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仟股／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上市櫃股票</u>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24	-	\$ 2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1	40,427	0.73	40,427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未上市股票</u>							
	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2	45,430	11.36	45,430	
	<u>上市櫃股票</u>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6	44,658	0.8	44,658	
	<u>基金受益憑證</u>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	1,271	-	1,271	
	<u>未上市股票</u>							
薪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	92	1.56	92	
	薪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934	-	6,934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單位數／股數	金額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子公司	6,030	\$ 108,539 (註一)	12,011	\$ 212,901	-	\$ -	\$ -	\$ -	18,041	\$ 321,440 (註一)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金額係以原始投資成本列計。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8,594	無	1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324	無	-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7,000	營運資金融通，利率為1.2%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於編號欄註明之編號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依重大性原則列示。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Unit 138, 1/F., Palm Springs Commercial Centre, Palm Springs Boulevard, Yuen Long, N.T., Hong Kong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 114,142	\$ 114,142	28,200	100.00%	\$ 8,659	(\$ 6)	(\$ 6)	子公司(註1)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349,954	349,954	24,649	32.63%	452,386	76,561	24,982	關聯企業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5,000	5,000	500	100.00%	4,350	( 651)	( 651)	子公司(註1)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321,440	108,539	18,041	89.75%	355,908	23,526	6,089	子公司 (註1、3)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電子元件產品、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資料處理服務	50	50	5	100.00%	50	( 5,630)	( 5,630)	子公司(註1、4)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投 資	-	-	-	-	-	( 33,112)	( 5,630)	(註2、4)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全達公司於111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其100%持有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境外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之股權全數出售予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100,567仟元。

註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衡量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攤銷差異。

註4：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0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1)	電子零組件及相關系統軟體之代理	HKD -	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HKD 7,639 (USD 980)	\$ -	\$ -	HKD 7,639 (USD 980)	\$ -	-	\$ -	\$ -	\$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43 (USD 2)	係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43 (USD 2)	22,127 (USD 716)	-	22,170 (USD 718)	( 4,456)	100.00%	( 4,456)	17,249	-	註2、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698	USD 1,698	\$ 513,088 仟元

註1：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5年8月清算註銷，但尚未於投審會申辦註銷。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本公司新增投資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22,127仟元(美金716仟元)已於112年2月4日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比 例	
	有 限 公 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95,353	11.26%
財團法人基督教信望愛基金會	4,589,767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30,508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